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宋天喜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宋天喜决定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宋天喜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天喜在任职期间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无任何意见分歧。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宋天喜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就职前，宋天喜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二、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补选吴永强（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5日

附件：

吴永强简历：

吴永强，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齐齐哈尔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1999年7月至2001年5月在牡丹江康佳电器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生产计划；2001年7月至2010年5月在北京亚都室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艺主管、人事行政主管职务，2010年7月至2016年4月在北京纳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工业系统人力资源高级经理职务，2016年9月至2017年9月担任北京奥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人事经理职务，2017年9月至2020年3月在北京南丁格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监职务，2020年4月至2021年6月在北京远东集团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监职务，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人事总监职务。

吴永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5%以上股东及其他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1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